

滿洲慎終集

禮

口 9

3302

3



慎終集自序

五味均平藏

曾子云慎終追遠民德歸厚矣孟子云養生不
足以當大事惟送死可以當大事由此思之人
子事親於晨昏定省之餘當將厥終事儀逐節
斟酌妥協不可過分以蹈僭越衣衾棺槨漸次
備辦整齊不須華麗以飾外觀如此預爲之備
至臨時方不至於拮据失序以遺憾也吾族喪
葬事儀原遵舊制歷年來間有因時公同改異
者今皆訂爲一冊以備考查名曰慎終集



告

乾隆二年三月之吉北谷氏撰

慎終集目錄

慎終集自序

初易簣

小殮儀節

大殮儀節

男婦剪髮

婦女除耳環

婦女放髮

男子留髮

供飯儀節

發引儀節

安葬儀節

土墳儀節

除服儀節

居喪迴避祖宗

居喪遇祭家廟

居喪雜儀

奔喪儀節

輕重喪相遇

殯喪儀節

弔異姓喪儀節

滿洲服制

滿棺制度

歷年酌行事宜

祭文款式

慎終集跋

初易簣

人子於父母疾篤時卽當整理素所備衣衾棺槨各令人司收至氣將絕先將祖宗香案請出安於潔淨室內然後設床鋪毡褥男則婦女避之婦則男子避之隨以水淨面及手足穿新衣束帶畢子孫捧於新褥上男則安帽於枕右子孫裸頂婦女除耳環被髮子孫跪哭於床南傍子婦哭於床頭前妻妾北則近前伏床哭女皆坐地近床哭兄弟子姪立哭於床傍家人皆立哭於廊外西階下僕婦立哭於床東北脚下執事人乃以珠



含於口鏡放於心口上肩下實大紙錢放殮衣含珠須線穿殮衣用穿過的男放左婦放於右然後男婦俱剪髮床頭安低桌上放悶燈下放喪盆不時焚紙錢此一節不用亦可隨遍告親戚族人近親皆至卽以淨紙覆面未殮之前家人輪班舉哀子孫不離位次哭不爲尊長起立不飲不食親友有以漿勸者勉強稍飲之且不穿喪服不供茶飯不奠酒將殮男婦哭盡哀子孫一人收淨面紙放於褥邊取含珠及鏡子以新綿沾水拂面畢將被覆至面乃移床近棺子

孫捧~~欠禮~~蓋畢卽供茶飯奠酒畢止哀乃成服靈前掛白布幔以別內外男居於左婦居於右今有房屋男婦出入不便男居於右者多當從之夜寢柩旁不設衾枕不解衣帶子婦俱寢守自此朝夕供茶舉哀食時供飯午間供饌饌桌力不能者午間可以不必供來弔者舉哀子起跪柩傍亦舉哀遇拜奠者同拜畢仍答拜不送迎不作佛事

恐近釋道則非儒家體制此乃滿洲舊規當從之

小殮儀節

四時皆用綿衣不著領預將袍掛袂套在一處

臨時易穿帽用剪絨的帶上但用手巾荷包三
事筒不用小刀子舊制用三褥二被今生葬棺
宜緊乘今用一被二褥褥一大一小小褥與七
星板等卽拴於板上置大褥下外用一大褥先
鋪於床上臨時托七星板褥捧尸於床褥上床
設于正房之西次間正中按東西安置今亦有
中一間依北炕安置者限地勢也亦無不可要
以首西足東床上鋪紅白毡四面套紅青紬幃
若力不足不用亦可春夏床下放冰盆隨起蘆
棚安地平院四角設缸皆注滿水大褥長六尺

五寸寬四尺內棉十五觔小褥長六尺三寸寬
二尺一寸內棉五觔被寬長不拘尺寸只用棉
五觔枕長一尺六寸頂見方六寸三鑲作用直
幅裏作三面再用寬六寸橫幅長一尺六寸一
邊縫于直幅上共四面一邊只縫兩頭中七寸
作口以三鈕扣之內實以紙其橫幅向外鈕向
上七星板下用深藍整幅紬三條各長九尺分
中摺作二寸寬條七星板下分中一條去兩頭
各八寸二條以竹釘橫釘之

大殮儀節

時將殮預以棺放於院西內佈小灰黃土各一寸厚再實大燒紙按成一寸厚或紬或緞一幅自棺裏上口圍一週在後角合縫以小竹釘釘之至殮時將棺設於當中二凳上令極穩隨移床近棺六人各執七星板下紬帶捧尸起入棺四圍俱按實後將紬帶舒開皆自上交裏入於七星板下合蓋完院中焚紙奠酒柩前設床鋪毡褥褥前邊擋花紬手巾設五供桌掛白布帳隨供茶飯門上專人通報預備來弔親友起坐處孝子不迎送人客不陪茶飯不言外事不飲

酒食肉不高聲訾罵行動必令人扶持次日立旛於大門內男左女右旛首向外三日內有力者柩上作小幔帳罩之罩身九尺長寬四尺五寸高五尺五寸前按奠壚四面走水長一尺二寸紬緞皆可

男婦剪髮

子爲父母以辮橫度至口角剪之孫爲祖父母稍剪二三寸妻爲夫剪與肩齊爲公姑爲祖公姑俱稍剪二三寸同胞兄弟及胞姪俱剪一二寸親姪孫與弟婦及姪婦俱稍剪寸許室女嫁

女俱不剪髮夫在軍中其妻不剪髮家人爲家長爲主母亦剪與口角齊

婦女除耳環

孀居子婦爲公姑妻爲夫皆盡除其餘止除四室女嫁女換銀耳環亦除四奴婢亦止除四夫在軍中其妻不除亦換銀耳環舊制除耳環剪髮皆用結髮夫婦妻爲夫期年帶銀耳環舊制夫喪越一年母家備銀耳環桌張來女家共舉哀始換之不忍自換也其餘服除卽換銀耳環三年喪者三年後換金耳環一年喪者一年後換金耳環不及一年喪而同居者亦一年後方換不同居一月服者越百日換金耳環

婦女放髮

子婦爲公姑妻爲夫當時放髮殮後收起每供飯卽放髮殮日放髮至葬處收起百日至墓前卽放髮僕婦同嫂爲叔爲弟婦當時放髮殮後收起卽不再放弟婦姪婦姪孫婦當時皆放髮殮後收起供飯時亦放髮至墓前卽不放嫁女室女皆放髮殮後收起供飯時但放孝包頭堂弟婦姪婦姪孫婦凡在五服內者皆同此族

婦皆不放髮亦不放包頭帶

男子留髮

留髮不論服之輕重遇有服卽不剃服除髮隨剃之此舊制也至於輕重服接連其先留之髮當俟後服滿日剃之以前服滿日卽剃之處未有定議至乾隆九年九月初十日遇老公五太太喪十一月初一日復遇薩大太爺喪被時共議凡先有胞伯叔父母喪後遇父母喪卽戴其所留之髮至重喪服滿之日方剃之先有胞伯叔父母服後遇胞兄弟服亦戴其所留之髮俟

後喪服滿之日方剃之先有兄弟服後遇伯叔父母服同此出此凡先有重服所留之髮未及剃日遇輕服雖現服其服至重服滿日其所留之髮亦必剃之若有一月輕服所留之髮未及剃日遇兩月服則不俟輕服滿日卽剃之以服重服再輕重相等兩服連接遇之日期不滿十日內者卽俟後服滿日剃之若相隔至半月者卽剃先留之髮矣

供飯儀節

供飯時先去床褥蓋單展柩前幃幔畢童僕上

香子孫起立柩傍婦女披髮持杖立乃通知族人族人入立畢二人引茶桌上衆皆舉哀茶于階下斟一人捧茶上地平遞與供茶人供于桌上稍待將茶撤下遞與捧茶人奠于地平下二人上取桌退下二人捧飯桌上供於床上去蓋單二人捧湯飯匙筯小刀盒分兩邊上地平去蓋床前人取湯飯碗供桌上再以匙挿於飯碗上筯平放於湯碗上小刀放於桌上右邊二人捧餽餽桌供於五供桌前一人捧肉桌放於飯桌右邊一人捧蒸食桌放於左邊二人捧酒桌

上地平放於供桌前執壺盞者立於地平右斟酒跪遞棚外院中堆紙供畢讓異姓親友先奠畢然後讓族中子弟一人奠合家上下男婦皆就所立處跪拜奠畢卽以次撤下家人以所奠酒傾于紙堆處乃止哭各就位次若婦人喪茶飯湯匙筯男子捧至床前供徹皆用婦人床上供熱餽餽桌菓桌俱同此每供飯令鼓手在出門外兩傍鼓吹

發引儀節

出殯之前一日將應用一切執事鞍馬等物皆

依次陳列畢供茶飯若早飯執事等件不能齊
卽晚飯亦可所陳列物件近柩手巾帶子朝珠
帽子次腰刀帶次對馬次包馬次撒袋次長把
刀次箭筒次旗鎗次傘扇次柑櫚次駱駝中一
路先坐馬隨撒袋兼腰刀帶又隨坐褥次亮轎
次暖轎凡馬皆隨一鞍籠舊制有牽散馬者今
不用者多亦可不用若婦人喪不用刀鎗添鏡
架面盆架東妝匣子中一路添車轎亮轎可不
用男子柩後有駝盔甲上拴馬札弓掌子拉騾
人束舊撒袋腰刀騎馬隨行柩後有標鎗一對

執鎗人騎馬帶刀供晚飯畢卽將供茶飯所用
器皿皆送至墳園處至晚將帳幔徹下五供床
毡褥執事架次日黎明先送至墳園去再將棺
上灰塵拂淨用粉線打了中線再用紅片金列
作三條纏柩三道皆是頂上結扣至黃昏時供
茶并菓酒桌張孝子奠酒合家哭盡哀乃止次
日黎明供茶合家哭盡哀將一切執事依次排
列於大門外執事者卽領人入將扛拴妥及時
入請靈合家共舉哀男子靈前行婦女靈後行
靈起時家人于院中焚紙奠酒一路撒紙錢遇

橋焚紙奠酒婦女須先坐車以待上扛時子孫皆跪于靈前哭靈起時承重子孫一人奠酒捧喪盆起前行家人焚紙扛兩傍派人照管夫衆小心用力不可跌撲一路哀哭家人輪班哭子孫非有疾與年老者不乘車馬舊制婦人喪靈後有婦人騎馬隨行哭今不用亦可途中親友以水漿相勸者稍立飲之至墳上落扛時子孫在前傍邊跪哭以待家人將一切執事自兩傍排列至堆紙處俟供飯畢收起婦人先入房內以待靈柩奉安畢卽設床褥供茶飯飯桌徹下

孝子出答謝親友專議子姪輩幾人待茶飯親友散後則罩帳幔設五供桌家人下檐執事陳于棚內兩傍撒袋鞍子另放一處是晚不供飯留親信人看守男婦皆回家至門哭入室向父母居處坐哭盡哀或父在或母在盡心安慰視進湯粥畢男出居外次日黎明出守靈前每日供茶飯若先有葬者添設湯飯匙筯一分不同居伯叔兄弟各歸家未除服前不時往聚喪家近時生葬因有殯日卽葬者但葬事關係重大非倉卒可料理者若有不妥處遺憾非淺須另

擇葬日爲安若殯日卽葬者於葬前待親友飯恐其有誤安葬時辰自當葬後待飯如安葬之時太晚又當於葬前待飯爲便總當酌量早晚光景不可一定而論

安葬儀節

葬日定先於穴地上起罩棚二丈二尺見方按八字牆前後留門先祠后土再開穴后土陰靈所託以安者故塋牆外東北角立后土神石碣每祭墓先祀后土穴進身長七尺九寸面濶三尺五寸四圍皆三寸餘空下柩後易於出繩至

葬時先將所用繩杠與下土役夫一一皆備在穴地處然後請柩至穴上將毗羅蓋折下塊塊皆平放於柩上令穩用繩絞貫而下四圍空處皆以土實之隨下隨杵務令結實不須築打土與穴口平乃下三合土厚一寸杵實然後起墳墳上高不過九尺座不過一丈二尺舊制皆葬後上墳後因下土起墳非一時能完故改於葬前上墳近時生葬殯日卽葬又當葬後上墳但親友飯亦當移于葬後

上墳儀節

舊制百日內有初上墳禮三七大墳禮其所用
桌張紙鏤紙旛羊酒皆照例按品級用外必放
衣帽用祭文又用紙糊紬緞執壺茶桶等件器
皿打羔套環無定數各量力用之近時除有力
之家大概皆葬日上一大墳兩月上一大墳百
日上一大墳似得情理之宜當從之舊制大墳
皆陳列執事等件今葬後即可不用每上大墳
先期通告族戚上墳之日先於塋牆內右邊打
圖色爾根察察立以陳桌張酒瓶肉槽奠池等
物墳前鋪席毡褥子塋門外堆紙紙堆前正中

立紙旛北面兩傍陳設紙紬緞與器皿桌張中
間安紙盤饌饌桌放衣帽有紙幃低小木桌及
時捧衣服褥陳於墳前坐褥上放祭文于衣包
下男女隨入男立墳前左邊女立墳後右邊共
哭若葬於祖塋遇時祭婦女皆立于祖墳後其
供茶飯桌張與在家同若有紙盤饌饌桌即先
放紙堆前衣桌後打羔套環槽陳于察察立下
若桌多除正桌其餘桌在塔下兩傍放奠酒時
男女上下各于所立處跪拜奠畢以池中酒傾
于紙堆處將居中飯桌饌饌桌先徹下其餘桌

張不動只以所供羊鳥又送紙堆處饌饌桌上
無紙盤饌饌桌者先以柳筐二個盛各饌饌菜
肉飯食放紙堆上子姪將衣服褥捧行男婦皆
隨行哭婦女出塋門卽止不前衆男子將衣服
送于紙堆處木桌上安放畢家人奠酒衆皆跪
拜若葬祖塋者每上大墳自塋內祖墳以下皆
先供飯有力者尊長墳前添饌饌桌力不能者
只奠酒伯叔兄弟率衆子孫入塋皆至新墳前
哭本家子孫立近墳前哭皆依次供畢伯叔兄
弟率衆子孫詣祖墳前奠酒本喪家子孫就立

處跪拜婦女亦就坐處跪拜所有尊長墳各依
次分奠畢衆乃至新墳前共奠若遇時祭伯叔
兄弟則率衆子孫入皆立于祖墳前奠畢然後
依次分奠若另立塋雖不葬于祖塋內亦必先
奠尊長若家人不敷用祖墳可先供奠俟親友
至再供奠新墳亦可

除服儀節

子爲父母三年喪而于三月除服者以旗人不
得在家守制故三月暫釋之以奉官差非永除
也仍在其服三年內逢祭奠則服以往墓前孫

於一年內曾孫於百日內亦服服往墓前若兩月一月等服則不服矣凡除服先于月內擇日俟除服之日應除服之人俱至墓前皆隨衣服哭至紙堆處跪于傍哭若無衣服者隨奠酒桌行家人奠酒衆皆跪拜先解下帶再起身將服除下仍帶無纓帽次日方換有纓帽因三年服未滿以後上墳仍服孝服故也婦女隨衣服出塋門卽止立于塋邊以待奠酒衆皆跪拜畢除服男婦之腰帶與喪杖皆不祥之物卽放于紙堆內焚之若有故不能往者亦將帶與杖送至

墳前共焚之而除服不過三次一月兩月三月也族人除服不在數內

居喪迴避祖宗

預擇一潔淨房臨時將香案祭器索莫杆等件盡收藏於內封其戶牖不可擅啟閉不得已而有事入者必換素服戴纓方可不同居子孫家其香案索莫杆亦必須收藏於別室若伯叔兄弟家則不迴避但以紅毡布或紙遮避三年喪者越一年請入祧神一年服以下者越百日祧神若已作祭物忽遇三年喪與同居兩月一月喪

卽將香案索莫杆避於淨室外隨將備下祭物
送近房族人家照原定之日祭之若遇不同居
一月服與族中服卽俟葬後擇日祭之再若祭
物已作成不能再待時日卽留家主一人於原
定日祭之衆人自喪家回暫居於別室若遇胞
伯叔胞兄弟喪應留子孫一人守祭家主夫婦卽
日赴喪家舊制廻避祖宗香案最爲緊要若遇
倉卒不及廻避者卽爲污穢不可復用必須新
製

居喪遇祭家廟

朱文公家禮有曰在喪廢祭古禮可考但古人
居喪衰麻之衣不釋於身哭泣之哀不絕於口
今人卒哭之後則墨其衰以出入語言飲食與
平日之所爲皆不廢之而獨廢此一事恐於
未安不得已準此禮至卒哭之後遇四時祭
可以衰服祀凡筵墨衰常祀於家廟可也今遵
朱子此意靈在家未殯之前每朔望令別房子
弟素服纓帽上香遇大祭不能收日有同高曾
祖子孫吉服入廟如儀供獻祭奠行禮若葬後
孝子孝孫亦可素服纓帽同入廟行禮至過日

日子孫已皆出辦官事自當常服入廟如儀行禮但不主祭過一年卽吉服入廟如常行禮如此似與朱子意相合故特記之

居喪雜儀

人子居父母祖父母喪坐褥車衣俱用白布去馬鞍金飾件及紅毡百日內席地坐寢不沐浴不剃髮至伯叔兄弟家亦席地坐一年不安車頂不具桌食不糊柵窻三年內不貼年對不爲尊長拜年亦不受卑幼拜除夕元旦華朝皆至墓前哭奠婦女一年不加頭鈿不絞臉三年不

戴金簪花妻爲夫終身不加頭鈿不戴金簪花胞伯叔父母兄弟喪坐褥車衣俱用素兩月內席地坐寢不沐浴不剃頭百日內不具桌食至本喪家與墓前仍去帽纓一年不貼年對除祖父母外不爲族戚尊長拜亦不受卑幼拜婦女百日內不加頭鈿不絞臉一年不飾金簪花夫爲妻同此

伯叔祖父母伯叔兄弟及堂伯叔兄弟喪未除服前不沐浴不具桌食一月內不剃髮百日內至本喪家與墓前仍去帽纓婦人除服後加頭

錮百日不飾金簪花

一族中有尊長喪雖無定服未葬前不具桌食不與宴會不聽音樂不祧神百日內至本喪家與墓前仍去帽纓過繼子爲本生父母仍照伯叔父母服制

奔喪儀節

在外聞父母喪始聞卽席地坐哭盡哀乃問故易素服去帽纓又哭盡哀卽辦理起程日夜急行於道哀至則哭望其城其家卽哭入堂詣靈前跪哭叩首盡哀或父在母在至膝前跪哭相

見然後成服又哭盡哀若已葬則先至墓前哭再至家哭入門入室向父母起居處席地坐哭盡哀卽至或父或母膝前跪哭相見盡心安慰視進湯粥次日往守墓所若至家服已過百日者以到家之日起補服百日若在外任不得丁憂又不能守百日之服於聞信日起設位遙奠成服守制七日後素服出辦公事入則仍服服以過百日若奉差遣在外不得聞信者回家之日如儀至墓前哭拜成服守制百日此奔喪儀舊制原無定議乃歷年以來所聞見各家所行

之於情理相合者參酌以載之者也

在外聞伯叔父母胞兄弟喪始聞哭問故去帽
纓乃辦理起程至喪家之日望門卽哭入至靈
前跪拜哭盡哀畢乃詣尊長前拜見後服服若
已葬先至墓前哭奠後再往哭於喪家若喪家
服已除則不補服若聞信不能起程者乃易素
服去帽纓席地坐哭盡哀不服服過七天方與
外事若聞信在百日內者服服七日若聞信在
百日外者卽不補服

在家聞祖父母父母喪始聞哭於別室盡哀乃

問故卽請祖宗香案于淨室然後男婦入正室
哭盡哀若無房屋之家卽將祖宗香案收藏于
一處以紅物蓋妥然後方可舉哀一面通告親
戚一面成服辦理迎喪在家者朝夕哭靈至之
日定男子卽往迎到家之日婦女出城迎接跪
哭于路傍若靈過百日或一年方至家者聞信
卽成服在家者滿百日卽暫除服奉公事靈至
家時仍服服往迎葬後釋之

在家聞伯叔父母及胞兄弟喪卽時往哭於其
家若兩月內靈可至家者衆皆成服往迎若靈

在外任或軍中或遠鄉兩月內不能至家者則
但在本喪家摘纓素服齊集七日後暫剃髮當
差俟靈至京時再服服往迎於安葬之日釋之
若京內無本喪家無可弔處靈不能卽至京者
但素服摘纓七日俟靈到日再成服於安葬之
日釋之

在家間在外堂伯叔父母及伯叔兄弟喪卽日
往哭於其家若一月內靈可至家者則皆成服
各量力往迎若一月內靈不能至家則但素服
摘纓於本喪家齊集七日俟靈至時再成服於

安葬之日釋之若靈在外任或軍中或遠鄉無
可弔之本喪家靈不能卽到京者則俟靈到之
日再成服於安葬之日釋之此係本支者理宜
如此

若族人喪過百日至家者卽不成服止去帽纓
迎喪若喪家有兩月一月服弟姪始聞喪未卽
成服靈至方服服往迎者此限于有公事人也
族人亦同服服往迎遇上墳日卽除之

輕重喪相遇

居父母喪未殯前遇兩月服同居而無子者則

議一人治其喪事隨先殯之若分居者亦議一人治其喪事其餘子孫皆不往哭俟重喪殯後始往哭于其家若遇一月服葬後往哭于其家皆不服其服若重服除後輕服未滿仍服其服終所餘日居祖父母喪同此若先有胞伯叔父母服後遇胞兄弟服無論同居分居服其服各隨其滿日除之先有兄弟喪遇伯叔父母喪同此若遇本支一月服卽日易素服往哭次日服其服以往若有本支一月服後遇本支兩月服卽服兩月之服遇一月服祭葬之日仍服其服

以往各隨滿日除之

殯喪儀節

未娶之男未嫁之女十五歲以上歿者皆不成服亦不去帽纓不停柩于正室疾篤遷于中門外氣絕父母兄弟換素服舉哀殯不用旛不葬于祖塋內擇塋左右地葬之無三七大墳禮每年按季上墳百日內父母兄弟不聽音樂不與宴會一月內不祧神若男子有官職者卽成喪皆服服殯葬一切事皆照例辦理但不葬於祖塋內十五歲以下至八歲歿者過百日卽不上墳

本月內不祧神八歲以下者歿不用棺但以束身木匣殮之不逾日卽送出葬而不墳

弔異姓喪儀節

聞姑及姊妹喪男婦皆素服婦人去金飾戴銀耳環往弔入其中門卽哭俟殮後方回家每日一往哭奠殯之日先至其家哭盡哀子弟徒步送至城外方乘車馬若姑夫姊丈姊丈喪每日當送茶粥勸姑姊食殯之日照看姑姊坐車至墓所落扛時照看下車回家時男婦共送至其家安慰勸進茶粥畢方回家外祖父母母舅喪

未殯之前皆同姑夫喪儀外凡此等異姓喪皆至親之事須當供飯或辭靈一次父母不爲女送殯

滿洲服制

粗布毛邊三月服子爲父母妻爲夫爲公姑室女爲父母家人爲家長家人爲主母服雖三月喪實三年故三年內不與宴會不聽音樂不嫁娶非朝賀不著色衣不佩飾粗布毛邊兩月服孫爲祖父母孫婦與孫女同過繼子爲本生父母家長在家人爲主母爲

勿主若幼主之僕婦仍照毛邊三月服服雖兩月喪實一年故一年內不與宴會不聽音樂不嫁娶非朝賀不著色服不佩飾

粗布淨邊兩月服胞姪爲胞伯叔父母姪婦爲胞伯叔公姑服雖兩月喪實一年故一年內不與宴會不聽音樂不嫁娶不戴金簪花金耳環

粗布淨邊一月服曾孫爲曾祖父母曾孫婦與曾孫女同推而上之一脉相承者皆服此服服雖一月喪實一年百日內所禁忌同上

細布淨邊兩月服弟爲胞兄爲兄嫂嫁女爲父母滿洲舊制異姓無服故嫁女不爲父母服服今思女雖嫁於異姓而在夫家仍照本姓稱某氏是在父母家並非異姓而在夫家是異姓人於異姓服服兩無可忌故今酌定兩月服回夫家去仍服素服誠兩盡其道服雖兩月喪實一年一年不與宴會不聽音樂樂夫爲妻同此

細布淨邊一月服祖父母爲孫爲曾孫父母爲子爲子婦伯叔爲姪爲姪婦姪女爲伯叔父母兄爲弟爲弟婦

堂兄弟同妯娌同姪爲堂伯叔父母凡在五服內者皆同此服百日內所禁忌與兩月服同有子庶母服

一族內五服外者續後一除服本月內不嫁娶

舊制婦女所服之服皆齊袖頭惟三月服之重喪著馬蹄袖頭至奴婢則無論輕重男女皆齊袖頭再若身在軍中非外任可比其妻子不爲人服服其同胞兄弟亦同此特記

滿棺制度

棺用杉木成造力不足者黃松亦可蓋厚五寸幫厚四寸底厚三寸身長七尺三寸前後出二

寸邊牙在內前下脚寬二尺九寸後下脚寬二尺七寸前上口寬二尺七寸後上口寬二尺五寸幫高二尺零五分將五分入底槽淨高二尺毗羅蓋高一尺全身共高三尺八寸後身高三尺五寸毗蘆蓋松杉木皆可用一寸厚板成造頂板寬九寸前桃連尖一尺桃脖子出二寸共長八尺五寸蓋幫底俱錯縫下三檀木梢幫上口裏圍起五分寬五分厚仔口蓋下面四圍向裏去三寸五分寬五分厚一層以合幫口棺內用漆灰鋪蔴布一層紙三層外面亦如此一次

乾透後再于外面漆二次力不能者裏外皆用油灰亦可保不開縫用時以漆捻口以生漆下檀木銀釘梢兩堵頭皆半錠桐合兩幫

葬用槨雖多一層以防樹根觸動然終是添一層空隙久之難保無虞不若卽以土實之與地平再以三合土如法築打一尺厚然後起墳上無水患下無空隙庶可以經久遠也近來族中多用此法當從之

歷年酌行事宜

乾隆九年九月初十日老公五太太卒于熱河

仕所因來京日期無定在京胞姪輩與族人共議在京族人皆有官事卽令穿孝不能在冢守制至服滿期自然依例釋服至靈到京反無穿孝之人情理難安因皆未穿孝俟二月靈到之日皆穿孝迎接上大墳之日族人皆釋服胞姪輩滿兩月方釋服至十一月初一日又遇薩大太爺喪彼時共議堂弟兄輩皆換素服卽日往哭于其家次日方換一月服與其喪事至十一月初十日老公五太太之喪兩月服滿堂弟兄輩皆除服照舊例亦

卽剃其所留之髮而親弟自但除其服未剃其髮

乾隆十年五月策大太太喪亦自靈到京之日衆方穿孝迎接因逾一年方到京服期俱滿上大墳之日衆皆釋服

乾隆十一年六月初三日十房舒 妻卒未

殯前初九日堂兄占 妻卒舒 領堂嫂

一月服至殯後服以往占 存堂弟婦一月服遇葬祭服其服以往各滿一月除之因兩服滿日所差四五日所留之髮卽俟後服滿

日方一同剃之若堂弟兄喪則卽日換素服以往

乾隆十八年正月老高姨太太卒于任所至二月京內方聞信百日外靈方得到京孝子阿三太爺卽

奏聞穿孝得起程確信卽迎靈胞姪輩與族人照老公五太太例皆摘帽纓聚于阿三太爺家未穿孝服至五月靈到京之日皆穿孝往迎因五月內卽葬族人與孝子同至葬日方釋服

乾隆十九年三月佛三太太喪策大太爺在北
路軍營辦大將軍事子特 與弟皆照舊
例未穿孝至喪家但去帽纓

乾隆十九年閏四月八房達 生母卒生時曾
受子

封誥本喪家因卽通知族中彼時達四太爺同
衆共議族人皆穿孝往其家自此以後有會
受

封誥而本家成喪通知族中者皆照此行
族中喪事族人跟役男婦未嘗摘纓穿孝不

知起于何時至

乾隆十一年老靈公太爺喪族人跟役男婦皆
給與孝服此以後老靈公太太老高姨太太
喪亦皆給與孝服十九年三月佛三太太喪未
給孝服因共議主人皆穿孝服而跟役等俱
仍帶紅纓帽與理甚屬不合自茲以後凡遇
族中喪事無論本喪家給與孝服不給族人
跟役自當摘去帽纓爲是

乾隆三十四年十月阿五太爺卒于雲南軍營
族人商議卽照舊例但于本家設靈九日于

次年二月內靈到始皆迎接穿孝上大墳之日族人皆釋服

乾隆三十六年三月本十房索

之妻

他他爾氏卒于家時索

在烏嚕木

齊都統任所因係實缺胞弟索

照例穿

孝治喪但家人內除孝子跟役隨孝子服服百日外衆家人但服服兩月本年元旦因索

在軍中外任中一路上房大門等處仍照舊貼掛年對此亦仿照例內禮儀也

再舊例過繼子爲本生父母只服服兩月者以承繼之父母在堂故應爲承繼之父母分別避忌不得已而服服兩月也今思若承繼之父母已故而遇本生父母之事已無可分別避忌雖本生父母另有子孫承重仍應服服三月以盡其昊天罔極之情庶不致心懷遺憾若本生父母無承重子孫卽承繼之父母在堂按例尚應歸宗自應服服三月兩邊承祀庶可各盡其情兩無遺憾矣

再舊例過百日後安葬者族人皆素服纓帽前往

以其本家皆除服故也近亦有素服纓帽仍照舊例前往者亦有摘去帽纓前往者總未畫一今定于三年以內安葬者其孝子既在制中仍應服服族人皆當摘去帽纓爲是如此于親友方有區別如已過三年後安葬者其孝子已無服制只摘帽纓族人則可素服纓帽前往矣

祭文款式

祭文用白紙摺每遇上大墳前三日將一切祭品並焚化之祭器備妥則按件書寫清漢字單繕妥後包於所燒衣服包內臨期焚化所有款式開列於左

孝男某等

恭逢

某期上大墳禮謹備

帽一項

衣一襲

供飯一棹

餽餽棹 棹

酒 餅

羊 隻

大制紙錢 萬張

金銀元寶 千錠

焚化祭物若干件

交家人某

收管

孝男

孝孫

謹具

嘉慶 年 月 日

慎終集跋

禮曰父歿而不忍讀父之書手澤存焉爾我

先公棄 素諸策壽 一千有二年矣

手澤猶新不忍卒讀然有不敢徒視為尋常

手澤之存而且不忍不讀者則如慎終集一

編是也蓋自

先世鈕祜祿氏入關以來家名世祿代稱秉禮四

禮具修而於喪事尤為慎重惟是族姓繁衍

游宦不常我

先公慮章程未立恐久遠難畫一守也爰因舊

禮而輯爲是編

先公自序之言曰惟送死可以當大事非死之爲大也蓋由送死者視之則父母之死爲天倫之大變故曰大也且父母生奉養有缺猶可異日補也父母死則衣衾棺槨之備哭踊齊斬之節一或舛誤雖悔莫追故曰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

先公集是禮而以慎終名也其意可不謂深切著明矣乎爰拭淚而卒讀之觀其條理玩其節目凡舊所已行者以義折衷之舊所未備

者以時修飾之自一本至於九族下及奴隸皆可循分以自致誠所謂考諸古而不謬俟諸後而不惑者矣凡我子孫可不世世讀而守之而顧徒視爲尋常

手澤而珍襲藏之已哉

密諸穆篋

童年襲爵猶憶

趨庭之日

先公每以是書未刻爲言今

先公往矣而是書同

手澤空存誠恐子孫弗知遵守久或失墜於地非守先待後之道也用是命匠刊刻成板

垂於後裔使我子孫觸目警心庶共勉爲孝
子順孫我

先公在天之靈應亦以斯舉爲急先務者乎

時

乾隆柔兆涒灘之歲良月小雪前三日男

索諾穆策凌

謹跋

男

索諾安

謹校刊

